



高等院校会计学教材系列

审计学

(第三版)

吴秋生 主编

Q·C·C·O·U·N·T·I·N·G

格致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学/吴秋生主编.—3版.—上海:格致出版社,2016.8

高等院校会计学教材系列

ISBN 978-7-5432-2645-6

I. ①审… II. ①吴… III. ①审计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70238 号

责任编辑 程 倩
美术编辑 路 静

高等院校会计学教材系列

审计学(第三版)

吴秋生 主编

出版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格致出版社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编辑部热线 021-63914988
市场部热线 021-63914081
www.hibooks.cn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刷 苏州望电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4.5

插页 1

字数 531,000

版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32-2645-6/F·944

定价:45.00 元

高等院校会计学教材系列编委会

主 任 于玉林 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

副主任(按姓氏笔画排序)

万寿义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付 磊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田昆儒	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
汤湘希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
杨有红	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陈兴述	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胡继荣	福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
栾甫贵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麻俊生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格致出版社,副编审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除以上是委员外)

王凡林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王定迅	河南财经学院会计学院,副教授
王建忠	天津财经大学,教授、博导
付 磊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包 强	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教授
刘百芳	北京语言大学会计系,教授
刘建中	河南大学会计系,教授
许义生	广东商学院会计学院,教授
许永斌	浙江工商大学财会学院,教授
许家林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
吴彦龙	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吴秋生	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张 立	长春税务学院会计系,教授
张庆龙	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
张俊瑞	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李培根	兰州商学院会计学院,教授
李端生	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汪 平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
沈 征	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
陈海声	华南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
周仁仪	湖南商学院会计系,教授
周晓苏	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导
郑 伟	山东经济学院会计学院,副教授
胡元木	山东经济学院教务处,教授
胡继荣	福州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倪国爱	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倪筱楠	沈阳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
唐现杰	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唐欲静	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
徐春立	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高方露	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
高亚军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税学院,副教授
袁明哲	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盛明泉	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傅建设	天津商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程 夏	成都理工大学商学院,教授
童 盼	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董惠良	上海商学院财会金融学院,教授



总序

会计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凡是有经济活动的地方都需要有会计,会计已成为人民群众需要了解和运用的基本知识。作为一门重要的学科,会计学是研究会计工作规律和会计发展规律的知识体系,它是一门经济管理科学。会计学在发展过程中,为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科学和技术进步、管理和改革要求的需要,形成了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各种分支学科。与此相联系,在高等院校的会计教学中,为了培养高级会计人才,也形成了由各种会计学科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会计课程体系。

考虑到在 21 世纪发展知识经济的条件下会计更要重视管理的要求,以及会计人员要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要求,为了适应普通高等院校和高等职业、成人学校会计教育的需要,在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格致出版社大力支持下,我们组织有关高等学校编写“高等院校会计学教材系列”。在这套会计学教材系列中,有 20 门左右是会计专业、财务管理专业和审计专业的主体课程,另有 20 门左右是选修课程,供会计及相关专业教学选用。

会计学教材系列的编写,力求适应我国改革开放现阶段发展的实际需要,从培养符合现代市场经济要求的会计人才出发,特制定如下的编写要求:(1)要理论和实践相结合;(2)要反映会计工作规律,具有相对稳定性;(3)要反映认识由浅入深循序渐进的规律;(4)要反映最新财务会计准则、制度和相关法规的要求;(5)要反映会计信息化对会计核算的影响;(6)要反映当代会计研究水平,具有一定的超前性;(7)要借鉴西方会计,并与国际会计准则协调;(8)要开拓创新编写新教材;(9)严格遵守《著作权法》和相关法规的规定,严禁抄袭、剽窃。

为了编好会计学系列教材,特成立编委会,负责组织教材系列的编写工作。每本教材实行主编负责制,主编负责组织本书的编写工作,每位作者对本人编写的内容完全负责。欢迎广大教师和学生在使用过程中提出意见和建议。

高等院校会计学教材系列编写委员会

第三版前言

审计是一种独立、客观、公正的经济鉴证、监督、评价活动。它对于增进经济信息的可信性,维护财经法律、法规的严肃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它是市场经济的重要基石、经济监督的锋利宝剑、经营管理的高效工具。

审计学是一门十分有用的经济管理学科,是会计、审计、财务管理、金融、税务等管理与经济专业的主干课程,是有志从事经济管理、经济监督、会计服务、金融投资、证券分析等事业的人必须学习的重要课程。

为了培养熟练掌握现代审计理论与方法的经济管理人才,我们于2008年初编写出版了《审计学》教材。2010年对第一版教材进行了修订。为了把近年来审计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知识吸收到教材里来,把我们从事审计学教学的经验和体会更好地体现到教材中来,我们决定对教材再次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主要包括:

1. 全面更新了教材的内容体系和结构安排,使教材充分体现了近年来审计理论与实务的最新发展,使相关知识的介绍更加符合教学要求,更便于学生学习和掌握。
2. 更新了写作风格,运用了更加简明的语言,增加了更多的案例,同时,主编对书稿进行了更加全面深入的统稿。
3. 更新和充实了各章节后的习题,在更新关键概念题、复习思考题的基础上,新增了准确理解题和讨论分析题,更加便于学生消化和吸收教材内容,提高学习效率。

本书由山西财经大学的吴秋生教授主编,负责拟定写作提纲和修改定稿。各章的初稿写作分工如下:吴秋生教授撰写第1、3、9、12章,杨瑞平教授撰写第2、8、13章,黄贤环博士撰写第5、6章,上官泽明博士撰写第4、10章,王少华博士撰写第7、11章,田峰博士撰写第14、15章。

本书修订吸收和引用了很多国内外同类教材的相关内容,在此我们向相关作者表示衷心感谢。由于我们的学识有限,书中难免会存在错误和不足,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适合作为高等学校财经类专业,特别是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资产评估、财政学、金融学、税务学、投资管理、工商管理、经济法等专业的学生学习审计学的教材。

吴秋生
山西财经大学

第一章 总 论 / 1

第一节 审计的本质与特征 / 1

第二节 审计的主要分类 / 4

第三节 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产生与发展 / 10

第二章 职业道德与法律责任 / 16

第一节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 / 16

第二节 审计的独立性要求 / 24

第三节 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 35

第三章 财务报表审计目标与工作循环 / 47

第一节 财务报表审计目标 / 47

第二节 对舞弊和违法行为的考虑 / 56

第三节 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循环 / 63

第四章 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 71

第一节 审计证据 / 71

第二节 审计工作底稿 / 81

第五章 计划审计工作 / 93

第一节 审计计划与风险评估程序 / 93

第二节 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 / 96

第三节 了解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 / 99

第四节 确定重要性水平 / 108

第五节 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 116

第六章 实施审计工作 / 124

第一节 重大错报风险应对策略 / 124

第二节 控制测试 / 129

第三节 实质性程序 / 134

第四节 利用他人的工作 / 138



Contents

第 七 章	审计抽样技术与运用 / 145
第一节	审计抽样技术概述 / 145
第二节	审计抽样技术在控制测试中的运用 / 154
第三节	审计抽样技术在细节测试中的运用 / 161
第 八 章	审计报告 / 175
第一节	审计报告的作用与种类 / 175
第二节	标准审计报告 / 177
第三节	非标准审计报告 / 181
第 九 章	货币资金审计 / 196
第一节	业务活动与内部控制 / 196
第二节	库存现金实质性程序 / 201
第三节	银行存款实质性程序 / 206
第四节	其他货币资金实质性程序 / 211
第 十 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 216
第一节	业务流程与内部控制 / 216
第二节	风险评估与控制测试 / 220
第三节	实质性测试程序 / 223
第十一章	采购与付款循环审计 / 241
第一节	业务流程与内部控制 / 241
第二节	风险评估与控制测试 / 246
第三节	实质性程序 / 251
第十二章	生产与储存循环审计 / 268
第一节	业务流程与内部控制 / 268
第二节	风险评估与控制测试 / 271
第三节	实质性测试程序 / 274
第十三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 295
第一节	业务流程与内部控制 / 295

第二节 风险评估与控制测试/ 297

第三节 实质性测试与程序/ 299

第十四章 特殊交易与事项审计/ 321

第一节 会计估计审计/ 321

第二节 关联方交易及其审计/ 337

第三节 期初余额审计/ 346

第十五章 终结审计及相关工作/ 353

第一节 终结审计的主要工作/ 353

第二节 对持续经营的考虑/ 361

第三节 或有事项审计/ 366

第四节 对期后事项的处理/ 367

第五节 获取有关书面声明/ 373

第一节 审计的本质与特征

一、审计的本质

(一) 审计的产生

审计(audit)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在人类社会早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社会财富的增多,使财产的所有权和经营权产生了分离,形成了财产所有者与经营者之间的受托经济责任(accountability),即经营管理者接受财产所有者的委托,按照财产所有者的意志,管好用好财产,保证其安全完整、保值和不断增值的经济关系。在这种经济关系下,所有者和经管者之间必然存在目标的不一致,经管者可能为了扩大自身的利益而侵蚀所有者的利益,如贪污或消极怠工等,从而形成代理成本。所有者为了切实维护自身的经济利益,保证经管者能合理、合法和有效地使用所有者的财产,防止他们不负责任和营私舞弊,就必须利用会计信息对他们进行监督。因为会计信息具有综合性和可验证性的特点,即通过验证后的会计信息可以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经管者受托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

最初,由于所有者比较固定和单一,财产较少,经营规模较小,会计技术简单,所有者既有可能,也有必要对经管者提供的会计信息亲自进行监督。后来,随着所有者财产的日益增多,经营规模的日益扩大,经济活动的日益复杂,所有者日益分散和流动,管理活动和会计工作日益专业化,所有者越来越不可能,也不必要对经管者提供的会计信息亲自进行审查监督,但又必须进行这种审查监督。因此,所有者只能退而求其次,花费一定的成本委托或授权经管者以外的,能有效进行这种审查的“第三方”来代替其进行这种监督。对所有者而言,只要这种代理监督成本小于经管者可能对所有者造成的财富损失,这种委托就是合算的。当这种监督职能从所有者手中分离出来,委托或授权给一个与财产受托经

济责任关系双方无关,而又深谙会计信息验证的群体来执行时,审计便应运而生了。

(二) 审计的发展

最早产生两权分离的是国家财产的所有权与管理权,国王(或人民)将财产委托给各级官员进行管理,产生了国家财产所有权与管理权之间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因而,最早产生的审计就是官厅(政府)审计。

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后,公司产生了,形成了企业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企业所有者将自己的财产委托给经理人员经营管理,产生了企业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之间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从而产生了民间审计(注册会计师审计)。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企业规模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壮大,管理层次也因此大为增加,形成了高层管理人员向低层管理人员委托授权管理的局面,产生了不同管理层之间的委托代理这样一种特殊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从而推动了内部审计的产生。

(三) 审计的本质

两权分离产生了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受托经济责任关系的存在和发展,产生了对审计这种经济鉴证、监督形式的客观需要,促进了审计的产生,并推动审计的不断发展。因此,受托经济责任关系是审计赖以存在的客观基础;审计本质上是一种有独立性的经济鉴证、监督形式。审计的基本作用是维系受托经济责任关系,保障经济活动有序有效进行。

由于审计是建立在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基础上的有独立性经济鉴证、监督形式,所以人们通常把受托经济责任关系称为审计关系。在此基础上,审计关系人就有三方:审计人、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与被审计人。这三方关系人的关系是:审计人接受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的委托或授权,对被审计人进行审计,向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报告审计结果,以实现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对被审计人的有效监督,维系他们之间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

二、审计的本质特征

鉴证、监督主体必须具有独立性。因此,独立性是审计的本质特征。

(一) 审计独立性的含义

审计的独立性(independence)是指审计主体身份上的超脱性,精神上的公正性。

所谓身份上的超脱性,是指审计主体至少与被审计人之间,有时还要与审计委托人之间,在组织人事上要没有隶属关系,在血缘上要没有近亲关系,在财务上要没有利害关系。身份上的超脱也叫形式上的独立,是相对于审计关系人之外的人而言的,即能使审计关系人之外的人认为审计主体是独立的各种表现。

所谓精神上的公正性,是指审计主体能够公正地对待审计活动有关利益各方的品质和能力,包括品质上的正直、诚实,能力上的充分胜任,工作上的认真负责,成果上的权威

公允。精神上的公正也叫实质上的独立,是相对审计关系人之间而言的,即使所有审计关系人都认为审计主体是独立的各种表现。

为了确保审计主体具有独立性,从而确保审计独特价值或作用的发挥,多数国家的《宪法》,各国的审计法律、法规、审计准则和审计职业道德规范,世界审计组织的审计准则和审计职业道德规范等,都对各类审计主体的独立性做出了明确的要求或规定,各类审计主体应当严格遵循。

(二) 审计独立性的意义

审计的独立性意味着审计是一种客观公正的监督,是一种财产所有者可以放心委托而受托经营管理者可以放心接受的经济监督形式,意味着审计必须存在于受托经济责任关系之上,必须以客观公正的鉴证为基本职责,即主要进行“监”——审查验证,不进行或少进行“督”——督促纠正,但要以“监”促“督”、助“督”,为审计委托人行使督促纠正权服务。如果审计主体需要一定的督促权,那也应当是为了保证客观公正地进行“监”所需要的那些督促权。

具有独立性也意味着审计是一种经济鉴证、监督形式,审计委托或授权者与审计主体之间也是一种委托代理关系,委托代理双方也存在着利益差别,审计主体在审计过程中也可能存在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需要他律和自律。政府需要制定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进行规制和监管;审计职业组织需要准则、职业道德规范等,进行自律。

独立性是审计价值的重要源泉。审计的价值不仅源于其专业性,更是源于其独立性。具有充分独立性的审计主体出具的审计查验报告才是令人信服的、可以利用的、有价值的报告;没有足够的独立性,甚至丧失独立性的审计主体出具的查验报告,对社会不仅无益,而且有害。近年来国内外发生的重大财务欺诈与审计失败案件,均是源于有关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严重丧失独立性所致。因此,可以说,独立性是审计的生命线。

独立性也是审计能够发挥其独特作用的保证。审计所出具的查验报告之所以能够为审计关系人各方自愿接受,就是源于以客观、公正为核心内容的审计独立性。审计主体是为审计委托人、被审计人,以及社会公众利益服务的,而不是为某一方面服务的。其他各种经济监督形式,如财政监督、财务监督、工商监督等,其审查结论之所以要强制执行,就是因为这些监督都是为自己的业务管理服务的。当然,这不是说只有审计才是有价值的、必要的,其他经济监督也是有其独特价值的,是必要的。这说明,基于受托经济责任关系的基础上,财产所有者要有效地实现对经营管理者的监督,必须也只能依靠审计来实现这种监督,而不能依靠其他经济监督形式来实现。

三、审计的定义

审计的定义是对审计本质特征的全面描述。它对于人们正确理解和运用审计工作,保证审计工作质量,充分发挥审计工作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审计定义随着审

计的发展和人们对审计认识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目前人们比较公认的审计定义是美国会计学会(AAA)于1973年所下定义:“审计是一个系统化过程,即通过客观地获取和评价有关经济活动与事项认定的证据,以证实这些认定与既定标准的相符程度,并将结果传达给有关使用者”。这一定义说明了审计应当具备如下特点:

一、审计应当是一个系统化过程,需要精心设计和认真实施,不能是随意的活动。

二、审计以有关经济活动与事项的认定为对象。认定是指财务报表等书面记录的编制者在记录中对某种状况的明确或隐含的表达。

三、审计的主要工作是获取和评价有关经济活动与事项的认定和既定标准(如会计准则)是否相符的充分与适当的证据。

四、审计的直接目的是证实认定与既定标准的相符程度,以形成对相关认定的审计结论,如真实与否、完整与否等。

五、审计的最终目的是对经济活动与事项(财务报表公允真实性等)发表审计意见,并将审计意见传达给有关使用者。

六、审计工作的根本要求是客观性,即实事求是地发表审计意见。为此,注册会计师必须具有诚信、客观、公正的品质。

七、审计的基本作用是提高被审计信息的可靠性或可信度,提高信息使用者判断或决策的正确性。

第二节 审计的主要分类

要了解审计的具体内容,把握审计活动的规律,正确开展审计工作,就有必要对审计进行系统的分类。审计可以按照多种标准进行分类,但其主要分类有以下几种:

一、政府审计、注册会计师审计与内部审计

审计按其执行主体不同,可分为政府审计、注册会计师审计和内部审计三种。审计主体是指审计活动的发起者。

(一) 政府审计

政府审计(government audit),也称为国家审计,是由政府审计机关及其审计人员依法实施的审计。一切保管和使用公共资产的单位和人员都应当接受政府审计监督。

政府审计对于保护公共资产安全完整,促进公共资产公平有效使用,服务人民民主,强化国家法制,维护国家经济秩序和安全,提高国家治理能力,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都具

有重要的作用。

政府审计机关是指依法接受人民委托,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公营部门财务收支及其他有关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的国家机关。我国的政府审计机关包括国家审计署及其派出机构,地方各级审计局(厅)及其派出机构。政府审计人员是指在政府审计机关中从事审计业务执行和审计活动组织、领导、管理的各类人员。

我国《宪法》规定:我国最高审计机关在国务院总理的领导下,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不受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省级政府审计机关受省级政府行政首长领导和国家审计署业务指导,对省级政府和国家审计署负责并报告审计结果,省级审计机关正副负责人任免须征得审计署党组同意。省级以下审计机关人财物由省级审计机关统管。

与其他审计相比,政府审计的主要特点是强制性和无偿性。

政府审计的强制性表现在:凡是依法应当接受政府审计监督的单位和个人,政府审计机关都可主动地对其进行审计监督,被审计单位及有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阻挠;政府审计机关做出的审计决定被审计单位必须执行,但可以申诉。

政府审计的无偿性表现在:政府审计机关的审计经费是由国家财政予以保障的,所以,政府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不得从被审计单位获得任何经济利益,不得给被审计单位增加任何经济负担,也不得将自己法定范围内的业务委托给社会中介组织进行对被审计单位的有偿服务。

(二) 注册会计师审计

注册会计师审计(CPA audit)是指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等审计人员所实施的审计,也叫民间审计、社会审计、独立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可以接受一切组织和个人的委托,为其提供审计及其他服务。

注册会计师的服务范围十分广泛,包括审计鉴证服务、咨询代理服务,以及其他可以发挥注册会计师专业特长、独立性特征和成本优势的各种业务。其中,审计鉴证服务主要包括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工程项目审计、经营管理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盈利预测审核等业务。

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于增进财务等信息的可靠性,提高市场配置资源的效率,维护市场的稳定性,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被人们称为“市场经济的基石”。

与其他审计相比,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独立性、受托性和有偿性。

独立性是指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既要独立于被审计人,也要独立于审计委托人,即它应当是双向独立的,是代表社会公众利益的。

受托性是指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只有接受客户书面委托后才能提供约定的审计服务,不能强制提供服务。

有偿性是指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提供了合格的约定审计服务后,应当根据

国家有关规定和与客户的约定向客户收取审计费用,以弥补自己的成本支出,获取合理的利润。但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不得以丧失独立性、放弃会计原则为代价,从被审计单位获取经济利益。

注册会计师审计虽不是最古老的审计,但目前却是理论、规范和方法体系最为健全的审计。所以,本书以后各章的内容主要围绕注册会计师审计进行阐述。

(三) 内部审计

内部审计(internal audit)是指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及其人员依照国家和本单位有关规定对本单位及其下属单位所实施的审计。任何达到一定规模的单位都可以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特别是内部控制的需要建立和实施内部审计制度。

内部审计机构直接对本单位财务收支、经营活动、治理活动、管理活动进行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它主要服务于单位的经营管理,帮助管理者有效进行供产销、人财物、投融资以及研究开发等活动,也服务于公司治理,帮助公司治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等)有效激励和约束管理层。

企业内部审计对于强化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效率,提高企业风险防控能力,遏制企业内部的贪污舞弊和损失浪费等问题,增加企业价值,都具有重要意义。为了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上述作用,内部审计机构应当由企业总经理直接领导,应当有权直接向企业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重大问题。

内部审计的主要特点是:能够比外部审计(政府审计和独立审计)更经常、更及时、更有针对性地进行审计活动,能从本单位的根本利益出发主动实施审计活动、做出审计判断、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从而能更有效地帮助本单位实现目标,增加价值。

二、财政收支审计、财务收支审计和其他经济活动审计

审计按其客体不同,可分为财政收支审计、财务收支审计及其他经济活动审计三种。审计的客体就是审计所要审查的对象和内容。

(一) 财政收支审计

财政收支是指政府依法取得的各种收入,如税收、收费、举债、罚款等和政府依据立法机关批准的预算而发生的各种开支,如公共经费、公共工程投资、社会救助支出、社会保障支出以及预算外的各种收支等。

对政府财政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公平性、安全性、环境友好性等实施的审计叫做财政收支审计,简称财政审计,它通常只能由政府审计机关来实施,是政府审计的核心业务。根据我国现行财政审计体制的安排,某一级政府审计机关执行的财政审计内容通常包括:对本级政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对下一级政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的审计,对本级政府及其各部门预算外资金收支的审计等。

（二）财务收支审计

财务收支是指行政单位的拨款收入、经费支出等；事业单位的拨款收入、经营收入、经费支出、经营支出等；企业单位的资产、负债、损益等财务收入和财务支出。

对单位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实施的审计叫做财务收支审计，简称财务审计。由于各单位的性质不同，所以不同性质的单位，其财务收支执行的主体往往不同，如国有单位财务收支的外部审计通常应由政府审计机关执行，非国有单位财务收支的外部审计通常应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所有单位财务收支的内部审计都应由本单位的内部审计机构来进行。

财务审计的具体形式有多种。最典型的财务审计是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即通过审计对财务报表是否具有公允真实性发表审计意见。它是注册会计师最基本的、最重要的审计业务，其理论与方法体系目前最为健全。所以，本书以后各章的内容主要围绕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进行阐述。

（三）其他经济活动审计

这里其他经济活动是指与财政财务收支有关的其他经济活动，如环保、公益或爱心捐助等。对这些经济活动也需要进行审计，如环境审计、社会责任审计等，其审计主体应根据所使用资金的性质而定。

三、真实性审计、合法性审计、效益性审计和责任性审计

审计按其目的不同，可以分为真实性审计、合法性审计、效益性审计和责任性审计四种。审计的目的是指审计活动所要解决的最终问题，是审计活动的出发点和归属。不同审计主体的审计目的是不同的，比如，注册会计师审计主要是对财务报表公允真实性进行审计；政府审计主要是对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责任性等进行审计；内部审计主要是对本单位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等进行审计。随着社会经济活动的发展，审计的目的也是在不断发展的。现阶段的各种审计目的归纳起来是对被审计单位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他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和责任性进行审计。

（一）真实性审计

真实性审计就是对被审计单位财务报表、财政预决算报告等所反映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他经济活动是否真实进行的审查验证。

由于真实性是一种相对概念，绝对的真实或非常真实通常是难以达到的或不值得达到的，所以，真实性通常以大多数人可以接受的真实程度为标准来衡量。这种大多数人可以接受的真实性标准，又通常体现为公认会计准则等公允标准的规定，称为公允真实性。典型的公允真实性审计是企业财务报表审计。企业财务报表审计就是对企业财务报表是否

符合公认会计准则发表审计意见。

由于真实性审计是其他各种目的审计的基础,而财务报表审计又是最典型的真实性审计,所以本书以后各章内容将主要以财务报表审计为例进行阐述。

(二) 合法性审计

合法性审计就是对被审计单位财务报表、财政预决算报告等所反映的其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他经济活动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进行的审查验证,也叫遵循性审计、合规性审计。

常见的合法性审计有财经法纪审计、内部控制评审等。财经法纪审计是对被审计单位严重违反财经法纪的问题进行的专案审计。需要说明的是,在财务报表审计中,当被审计单位的舞弊与违法行为影响到财务报表的公允真实性时,注册会计师也需要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舞弊与违法行为予以关注,进行必要的审查。

(三) 效益性审计

效益性审计就是对被审计单位财务报表、财政预决算报告等所反映的其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有关其他经济活动是否经济、高效和有效果等进行的审查评价。常见的效益性审计有绩效审计、经营审计、管理审计等。

绩效审计主要是指政府审计机关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进行的审计。

经济性是指从事一项活动并使其达到合格质量的情况下耗费资源的最小化。经济性主要关注的是投入是否最少或成本是否最低。某种经济活动获得同等质量的利益所付出的代价越少,表明其经济性就越高。如对公共工程、政府机关的物资采购、政府举办或承办的体育运动会等进行审计,就应特别关注其经济性。

效率性是指一项经济活动中投入资源和产出的产品、服务或其他成果之间的关系。在使用人、财、物和信息等资源进行生产经营、提供服务等活动时,其投入越少而产出越多,则表明其效率越高。如对各类公共服务进行审计,就应特别关注其效率性,是否在预算经费既定或节约的情况下,能够为民众提供数量尽可能多而质量尽可能好的公共服务。

效果性是指一项经济活动的目标实现程度或从事一项活动时期望取得的成果与实际取得的成果之间的关系。效果性主要关注的是经济活动的目标实现程度,在资源既定的情况下,经济活动特别是执行公共政策的经济活动,其目标实现的程度越高,就意味着其效果性就越好。如对保障救济资金使用、环保资金使用、教育资金使用、国防资金使用等进行绩效审计时,就需要特别关注该类支出的效果性。

经营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供产销、投融资、研究开发等经营业务活动是否经济、有效所进行的审计。

管理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计划、决策、控制、考核等各项管理活动是否高效,即在管理经费既定的情况下能否多办事、办好事、最大限度地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所进行的审计。